

庄政办发〔2022〕26号

庄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庄河市 农业农村“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有关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庄河市农业农村“十四五”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庄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的形势

（一）发展现状

（二）庄河农业农村发展的优势与机遇

（三）庄河农业农村发展的劣势与挑战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发展目标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工农互助、城乡互补的协调发展新格局

（二）以“三大体系”构建推动农业全面升级

（三）以“三大工程”建设推动农村全面进步

（四）以“三大标志”目标保障农民全面发展

四、规划实施保障

（一）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二）优化改革发展稳定环境

“十四五”（2021—2025年）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重农固本是安民之基、治国之要，依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家和省、大连市关于编制“十四五”农业农村专项发展规划的部署，结合我市农业大县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的形势

（一）发展现状

1. 农村经济和农民收入实现持续增长

2020年，全市农林牧渔及服务业总产值达到231亿元，按可比价格增长3%；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0,612元，同比增长7.4%。基本实现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标。

2. 农业产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

（1）农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增强。全市粮油作物播种面积稳定在140万亩，总产量稳定在50万吨以上；水果种植面积稳定在37万亩，总产量稳定在37万吨；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9万亩，总产量稳定在36万吨。肉类总产量稳定在20万吨，禽蛋总产量稳定在3.9万吨，连续14年评为生猪调出大县。水产品平均产量57万吨，渔业平均产值114亿元，水产品加工量占据全省一半以上，渔业产值和渔业经济总产值稳居全省县（市）区首位。富谷现代渔业生态园区一期工程竣工投产。新建海洋牧场11.2万亩。获评中国贝类产业之都、“中国红鳍东方鲀之都”、辽宁省牡蛎产业知名品牌示范区和首个县级国家海洋经济示范区。

(2) 农业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引导农民调减籽粒玉米种植面积，累计调减 18 万亩，用于发展设施水果、蔬菜等高效产业。全市高效农业面积占 70% 以上。充分利用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奖补政策，全力抓好蓝莓、草莓、番茄等特色产业发展。累计新增设施农业面积 4.9 万亩，设施农业面积达到 17.8 万亩。富谷现代渔业园区二期工程建成运营，成为大连市首个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富谷、上品堂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有序推进。海洋牧场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确立了全国贝类产业品牌的领军地位。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6 家，大连市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65 家，其中国家级 3 家。我市获评国家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创建单位。石城乡完成“全国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镇建设。大连田祖生态庄园获评全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典型企业。

(3) 物质技术装备水平进一步提高。累计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20.3 万亩；维修、建设水利项目 150 项，连续获得省、市农田基本建设“大禹杯”。农业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的比重达到 40% 以上，设施农业建设完成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135 处、面积 3.8 万亩。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1%，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生产机械化。研发推广草莓冷藏苗促早栽培技术，草莓上市提早 50—60 天，亩产效益大幅提升。农业新技术推广面积达 90% 以上，新品种覆盖率达到 100%。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稳定在 95% 以上。新建益农信息社 162 家。完成乡镇动物卫生监管信息追溯

平台建设 21 个，并实现省市县互联互通。全市农业科技贡献率达到 70%。每年培训农民 2 万人次，持证农业劳动力占农业劳动力比重达到 40%。

（4）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市、乡、村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我市被确定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食用菌、水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年可完成农产品检测任务 1.2 万个，农（畜）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全市“两品一标”农产品达 36 个。全市应免畜禽免疫密度、产地检疫率和定点屠宰场畜禽屠宰检疫率均达到 100%，成功阻击“非洲猪瘟”疫情，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运营投产，全市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5）农业市场建设不断加强。庄河蓝莓、草莓成功登陆上海东方卫视，庄河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度大幅提升，被确定为冬奥会食品供应基地合作伙伴。在第二届国际草莓大会的区域品牌价值评价活动中，庄河草莓 2018 年区域品牌价值达到 27.5 亿元，位列全国第三。庄河蓝莓入选 2019 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目录。光明山镇荣获“全国乡村特色产业十亿元镇”称号。成功举办“丰收礼赞·直播中国”走进庄河、2019 中国优质农产品品牌建设论坛、庄河草莓节、庄河蓝莓节等活动，进一步提高了我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形象。大连来宝和大连华晟农业入选粤港澳大湾区菜蓝子生产基地和加工企业。面对新冠疫情严重影响、庄河草莓等农产品一度滞销的严峻形势，市有关领导亲自督战，积极参加“战

疫助农”“京东助农直播行动”等活动推动线上销售，累计销售约25.5万单（其中草莓14万单）。组织优质特色农产品企业、合作社参加上海新春大联展、中国-东盟博览会、农交会和绿博会等各类展会并赢得多个奖项。长岭电商案例被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收录到《2018年农村电子商务案例选》中。2020年获评辽宁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3. 基层治理能力明显加强

（1）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卓有成效。建立“345工作机制”，即市、乡、村“3”级书记带头抓，实行包保责任制度、工作调度制度、督查考核制度、宣传教育制度等“4”项工作制度，形成市、镇、村、组、村民“5”级联动的局面。形成“1945垃圾处理模式”，即：“1”个企业（林水集团）负责垃圾全程转运；“9”个固定和移动垃圾转运站，承载乡镇的垃圾压缩任务；在小城镇镇区垃圾推行“四分法”、在村屯推行农村生活垃圾“五指分类法”，实现农村垃圾减量71%。“‘1945’模式破解农村垃圾治理难题”入选第二批全国农村公共服务典型案例，是东北地区唯一上榜的案例。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清理河塘沟渠，清除整治“三堆”，农村面貌焕然一新。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和辽宁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激励县。大营镇获评“国家乡村治理示范乡镇”，青堆镇河川村、鞍子山乡山海丰村、大营镇新房村获评“国家乡村治理示范村”；英那河村获评“全国生态文化村”。仙人洞镇马道口村、步云山乡步云山村获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仙人洞镇

天门山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马道口村获评“中国最美乡村”。

(2) 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全力推进“厕所革命”，改厕 8.4 万座。建成美丽乡村建设试点 12 个。新建和维修农村公路 1,394 公里，完成硬化道路 361 万平方米，2019 年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累计建设污水处理场 13 座，日处理污水量达到 2.8 万吨。治理河道 60 公里，维修农村饮水项目 9 项。

(3)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稳步推进。完成 1,222 家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和 4 个畜禽粪污区域性处理中心建设任务，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回收机制不断完善，制定《庄河市农药包装、农膜等废弃物的回收与处置工作实施方案》，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减少白色污染，年回收农用地膜 587 吨、农药包装 25 吨以上，形成了庄河典型模式。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5%。

4. 脱贫攻坚全面完成

(1) 扶贫产业发展壮大。市乡村三级共同发力，多举措激发群众内生动力，通过建立“党组织+电商+农户”“党组织+企业+农户”“党组织+扶贫车间+农户”“科研院所+合作社+农户”“旅游+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农户”“合作社+农户”“家庭农场+农户”和“种植大户+农户”等“九大扶贫模式”；搭建金融、科技、电商和物流等“四大扶贫平台”，推动番茄、草莓、其他水果、食用菌“四大扶贫产业”快速发展，构建了“9+4+4”扶贫产业体系。

全市累计落实产业扶贫项目 77 个，低收入村产业扶贫项目落实率达到了 100%。新建各类设施农业棚室 3,500 余栋，占地面积超万亩，种植食用菌 2,400 多万棒，建食用菌配套冷藏库 10 座，项目总投资达 4.5 亿多元，新增扶贫产业效益超过 4 亿元。

(2) 村集体经济进一步发展壮大。全市共 82 个“空壳村”全部纳入财政奖补扶持范围，通过发展产业项目已全部实现“脱壳”，集体经济收入增加 300 余万元；通过盘活集体资产资源、产业扶持等方式，60 个集体经济薄弱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 5 万元以上。建成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 94 个，覆盖特色农业和农产品储藏加工等多个领域，产业带动能力显著提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收益达到 400 万元。

(3) 专项扶贫持续发力。累计发放“扶贫贷”款项 8,720 万元，为区域扶贫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金融保障。与上海东方卫视、大连电视台和庄河电视台等媒体合作实施“广告扶贫”工程，举办和参与了 3 场低收入村农产品展会，助力扶贫攻坚。选派低收入村及所在乡镇“第一书记” 67 名，并将驻村干部纳入选派干部管理。

(4) “两不愁三保障”不断夯实。全市 55 个低收入村全部实现退出摘帽。低保政策有效落实。农村现有低保户 (7,984 户、11,368 万人) 保障标准提升至 540 元/人/月，特困供养人员 4,505 人，做到了应保尽保。饮水和住房保障水平不断提升。累计投入资金 1.65 亿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43 项，全面保障农村供

水安全；实施 C、D 级危房改造 2,599 户，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032.5 万元，实现了“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医疗和教育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建立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扶贫工作动态监测机制，将现有符合条件的 1,5740 名困难居民全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农村困难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综合保障全覆盖。将大病专项救治范围扩大至 30 种，提高大病报销资助比例，有效遏制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发生；投入助学资金 5,210 万元，资助各学段学生 48,828 人次，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

5. 农村综合改革深入推进

(1) 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全面完成。全力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坚持集体所有权，稳定承包权，放活经营权，“十三五”期间，完成 186.5 万亩耕地的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落实 17 万农户的承包经营权；盘活土地，引导土地经营权进入市场规范交易，54 万亩土地实现流转交易。健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体系，及时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矛盾。

(2)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持续深化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的“三变”改革，提升集体经济组织活力。2020 年底，219 个清查单位的清产核资工作做到了应查尽查。216 个村完成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和登记赋码工作。集体经营性资产 4.59 亿元、资源性资产 113.7 万亩全部量化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建成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 231 家和全省

第一家镇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王家镇股份经济合作社）。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成立县级交易中心和 26 个乡镇（街道）工作站，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集体资产资源、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股权等纳入交易平台，实现农村各类产权公开、公正、规范流转交易。

（3）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 168 家，累计 1,040 家；家庭农场作为新兴主体，数量实现翻倍增长，累计达到 180 家；推广农业共营制建设，成立土地股份合作社 20 家；金融支撑持续发力，通过农业设施物权抵押办理贷款 4.6 亿元。

（二）庄河农业农村发展的优势与机遇

1. 区位优势优越

庄河作为大连市的重要组合区域，首先是大连北部地区的次级区域中心、卫星城市和新的区域经济增长极；其次由于地处大连-沈阳-丹东三角形区域的底边中点（距离大连和丹东分别为 160 公里、140 公里），我市又是辽东沿海以及鹤大高速、庄盖高速和丹大高铁上的重要节点城市，肩负着辽宁沿海经济带重要的区域中心城市功能；再次，由于我市位于黄海沿岸，背靠辽中南都市圈，自然成为我国向日韩等发达国家市场开放的前沿。

2. 自然资源丰富

我市位于东经 122° 29′—123° 31′，北纬 39° 25′—40° 12′，北靠千山南麓、南临黄海北岸，独特的地理地貌赋予了我市年 18.8

亿立方米的丰富淡水资源。拥有 200 多个树种、1,500 多种草本植物、400 多种药用植物、10 余种野果、200 多种食用菌，19 种兽类、125 种禽鸟和 16 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78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以及 249 万亩山林面积、森林覆盖率达 44% 的丰富山林资源，海参、河豚鱼、海胆、螃蟹、对虾、扇贝、杂色蛤、牡蛎等 200 多种海珍品以及 29 万公顷海域面积、2.7 万公顷滩涂面积、10 万公顷浅海面积的丰富海洋资源和 285 公里的岸线资源。奇异的山川地貌、茂密的林木花草、宜人的海滨风光、丰富的地热泉水，集山、林、泉，海、河、湖，岛、港、城九大要素于一地和悠久的历史、深厚的文化、纯朴的风土人情于一身的丰富旅游资源等，使我市成为优质粮、林、果，渔、菜、禽等著名产地，美丽、自然，生态、祥和的大连“后花园”，享有“大连水碗”“东方蚬库”等美誉。

3. 农业基础良好

我市是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国家级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全国粮食生产大县和辽宁省蓝莓“一县一业”示范县。已形成蔬菜、水果、食用菌、畜牧、水产等五大优势产业格局。庄河大骨鸡被授予“地理证明商标”，“庄河滑子蘑”“庄河山牛蒡”“庄河蓝莓”“庄河草莓”“庄河大米”“庄河牡蛎”“庄河杂色蛤”被确定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4. 统筹推进农业农村发展的体制机制健全

2019年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我市组建了农业农村局，并同时承担庄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农办）和庄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扶贫开发办）职能。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三）庄河农业农村发展的劣势与挑战

1. 农业占比大，农村经济发展慢

我市是大连的农业大市，全市共有26个乡镇（镇、街道），其中涉农乡镇（街道）22个，占84.6%。全市总人口88.5万人，其中农业人口为60万人，占67.8%。农村人口多，农业占比大，人均占有生产资料少，大批农民处于半就业状态，农村经济发展缓慢，特别是北部山区经济发展落后，农民人均收入少，生活水平低，“三农”问题仍是制约全市发展的突出难题。

2. 产业竞争实力不强，财政收支矛盾突出

我市有市场竞争力和带动作用强的农业龙头企业数量偏少，产业集中程度较低，没有形成地区核心竞争力。农村土地流转缓慢，农业产业化与农户利益联结机制尚不完善，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化程度和服务功能不强，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不够，农户分散生产导致产品差异性较大以及市场竞争力偏低。财政收入结构不够合理，增长乏力，转移支付能力较低，刚性支出压力大。建设性支出的巨大需求与较弱的财政支撑能力形成较大反差。

3. 人才匮乏，劳动力流失严重

由于发展条件等方面因素影响，导致引进人才留住人才困难。特别是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加快，高素质人才流失严重，从事农业生产劳动力呈现妇女化、老龄化趋势，影响现代农业技术推广普及，阻碍农业现代化进程。

4. 基础设施薄弱，抗风险能力不强

总体上看，农业基础设施仍较薄弱，农田水利设施覆盖面积不足，设施功能不够完善，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不强。现代农业设施设备推广滞后，设施农业总量还不大，发展水平不高，农业生产比较效益偏低。

5. 现代技术推广缓慢，社会化服务程度不高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还不能较好地适应市场化条件下现代农业的发展需求。表现在农业标准化、专业化程度不高，社会化服务相对滞后，现代农业技术推广缓慢。现代物流、加工和储藏能

力不够，农业流通服务组织信息化建设落后，制约了现代农业的快速发展。

6. 不确定因素增多，经济下行压力加大

近年来，在贸易战与全球经济承压的背景下，我国经济发展面临新的风险挑战，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对农业农村的经济社会发展造成全面和深刻影响。农业农村在危机管理方面存在突出短板。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和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总方针，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推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农业供给侧改革和“放管服”改革为动力，以农业农村重点工程建设为支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补齐“三农”工作短板。以城乡深度融合发展和“三大体系”构建、“三大工程”建设、“三大标志”保障为抓手，

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管农村工作

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健全党管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不断强化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建设，筑牢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坚持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夯实党的农村政策基石。

2.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把“三农”工作成效作为衡量各级党委和政府政绩的重要指标，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工业农业一起抓、坚持城市农村一起抓，做到认识统一、步调一致，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加快补齐农业农村短板。

3.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调动广大农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维护农民群众根本利益、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4. 坚持创新创业引领

围绕庄河水果、蔬菜、食用菌、畜牧、水产等特色优势产业的全产业链发展，实施以观念创新为先导、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不断加大新品种、新技术以及新品牌、新模式、新业态的培育和推广力度，以创新引领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5. 坚持乡村全面振兴

准确把握乡村振兴的科学内涵，挖掘乡村多种功能和价值，统筹谋划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相互协同，相互促进，整体部署，协调推进。

6.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

坚决破除体制机制弊端，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7.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落实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统筹山水林田湿地系统治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推行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相协调，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三）发展目标

庄河“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乡村振兴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效，城乡与工农差距明显缩小，总体上基本实现农

业农村现代化。具体目标见表 1。

表 1 庄河市农业农村“十四五”主要预期指标

分类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 年 基期值	2021 年 目标值	2025 年 目标值	规划期 内增加 〔%〕	属性
农业现代化	1. 粮食产量	万吨	52	52.1	52.5	1	预期性
	2. 蔬菜产量	万吨	38.9	39	40.5	4.1	预期性
	3. 肉类产量	万吨	21	21	22	4.8	预期性
	4. 畜禽粪污利用率	%	90%	91%	93%	3	约束性
	5. 化肥投入强度（折纯）	万吨	4.29	4.28	4.26	-0.7	预期性
	6. 农药减量水平（实物）	吨	1790	1760	1690	-5.6	预期性
	7.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	0.72%	0.9%	1.5%	0.78	预期性
	8.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70%	71.5%	75%	5	预期性
	9. 农业信息化覆盖率	%	63.4%	68%	85%	21.6	预期性
	10.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81%	82%	85%	4	预期性
农村现代化	11. 村 5G 通信网络覆盖率	%	5%	30%	100%	95	预期性
	12. 村庄绿化覆盖率	%	46%	46.2%	46.9%	0.9	预期性
	13. 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	%	66.7%	66.7%	66.7%	--	约束性
	14. 集体经济收益 10 万元以上村比重	%	23.4%	26%	30%	6.6	预期性
	15. 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	11%	50%	80%	69	预期性
农民现代化	16.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0612	21325	26921	30.6	预期性
	17. 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	27	27	26	-1	预期性
	18. 农村居民每百户年末家用汽车拥有量	台	17.3	19	22	27.2	预期性
	19.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80%	82%	85%	5	约束性
	20.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比	--	1.88	1.87	1.82	--	预期性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工农互助、城乡互补的协调发展新格局

城乡发展一体化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要不断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1. 优化城乡空间布局

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和有利生产、方便生活、适度集中的要求，合理布局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的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形成分工明确、梯度有序、开放互通的城乡空间结构体系。

（1）科学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积极发挥规划在农业农村工作中的引领作用，扎实推进“多规合一”，明确城镇、生态、农业三类空间，加快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等一体化进程。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建立和完善乡村规划体系。

（2）繁荣生产发展空间。科学规划农村生产力布局，将乡村生产逐步融入区域性产业链和生产网络，在大郑镇、黑岛镇、青堆镇等沿海乡镇重点发展水产品加工、冷链物流、资源循环利用等产业。在徐岭镇、吴炉镇、光明山镇等城郊乡镇及城山镇、栗子房镇重点发展铸造、建材、机械加工、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水源地乡镇和海岛乡镇，在生态保护红线外，政策允许范围内，

可选择性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及轻工业，引导乡村产业集聚集约高效发展。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加速推进庄河新能源产业体系建设，构建以海上风电、核电为主，包括光伏发电、抽水蓄能电站在内的新能源产业体系，实施“气化乡村工程”；不断完善康养休闲产业，充分发挥庄河在发展健康产业方面的独特优势，以健康产业为龙头，推进农业与健康、旅游、文化、体育、医疗、教育等产业融合发展。适应土地细碎化经营向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大趋势，扶持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建设标准化、规模化原料生产基地，布局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创建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形成相对完善的乡村产业发展体系。

（3）优化生活舒适空间。合理确定乡村生活设施用地位置、规模和建设标准，着力完善供水、供电、通信、污水垃圾处理、公共服务等配套设施，适当增加旅游、休闲等服务设施。加强资源整合，强化空间发展的人性化、多样化，规划建设农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广场、村级办公场所、公园、停车场等村落公共生活空间；配套完善乡村菜市场、快餐店、配送站等大众化服务网点，加快建设乡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发展一批多功能的城镇商贸中心，充分满足农民休闲、娱乐、消费等多方面需求。

（4）打造生态宜居空间。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划定并保护好饮用水源地，重视山体形貌维护、植被修复养护、水系岸线防护，慎砍树、禁挖山、少拆房，不人

为取直道路，不盲目改变河道流向。彰显辽东半岛乡村生态特色，丘陵地区乡村打造山村风貌，沿海地区乡村表现海洋风情，平原乡村营造田成方、林成网的平原美景，充分体现具有山区、平原、海滨等不同地域特色的自然风貌。

(5) 加快城市副中心和镇区建设。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重点加强明阳街道、青堆与鞍子山为核心的“两个城市副中心”和大郑循环产业片区、黑岛海洋产业片区等产业集聚区建设。着力打造步云山温泉·渔特色小镇、大营歇马森呼吸小镇、大郑海洋渔业小镇、石城生蚝小镇、王家贝库小镇、桂云花满族风情小镇和光明山草莓小镇等一批产业特色鲜明、创新要素集聚、示范带头效应明显的产业特色小镇。因地制宜打造步云山乡、仙人洞镇、大郑镇、青堆镇等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中心镇，以及红色文化型、文化旅游型、少数民族型、现代农业型、生态宜居型等特色乡镇，提高吸纳人口和产业集聚的能力，带动周边乡村加快发展。合理确定农村新型社区发展布局和建设模式，培育一批人口规模3,000—5,000人的农村新型社区，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市民化的重要载体。

2. 促进城乡产业融合发展

城乡产业融合是城乡融合发展的关键。要充分发挥庄河教育科创、清洁能源、文旅康养以及食品加工、装备制造业等优势产业的引领作用，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和城乡产业融合发展，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

(1) 坚持产业体系建设的现代化发展方向。农业产业体系建设，要由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林业等基本产业，加快向生产资料供应、生产技术及信息服务等农业产前部门扩展延伸，向农产品加工、流通、销售、食品消费、市场信息服务等农业产后部门扩展延伸，以及向农业观光旅游、农业生态休闲、农业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农业电子商务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的第三产业扩展延伸。

(2) 坚持生产体系建设的现代化发展方向。农业生产体系建设，要在现有的机械化基础上，加快向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以及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相结合的方式发展，推进基因工程、生物技术等新兴农业科技与农业深度融合，在农业中大规模应用工厂化农业、设施农业等工程技术，不断提升农业生产的物质手段和技术创新水平，不断提升农业对自然的掌控程度和农业与自然的和谐程度，不断提升农业生产效率。

(3) 坚持经营体系的现代化发展方向。农业经营体系建设，要加快推进农业规模化经营、农业经营者素质提高、工商资本进入农业、农业日益扩大同资本市场和期货市场结合、不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3. 促进城乡社会融合发展

城乡社会融合是城乡融合发展的基础。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1)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积极的人口迁入政策，

全面放开城镇户籍准入标准，切实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促进有能力人口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有序实现市民化。将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子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加大对农业转移人口就业的支持力度，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机制。

（2）支持各类人才返乡。以感情留人——打好“乡情牌”，以事业留人——实施农村创业创新促进行动，以政策留人——优先支持流转承包农村土地经营权，以环境留人——创造良好条件等，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建立选拔人才到基层一线服务和选拔基层人才访学研修工作制度机制，推动人才双向流动。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的优势力量和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投身乡村振兴发展，加快人力资源向人才资源转化。

（3）积极引导工商资本下乡。支持和鼓励工商资本积极投身乡村振兴事业，依法落实和完善融资贷款、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税费减免和用地等扶持政策。加快制定鼓励引导工商资本参与乡村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生产、农产品精深加工和美丽乡村建设领域，发展设施、种苗、精品、外向、生态、循环、休闲、创意农业。通过项目建设培养本土人才、带动人才回流农村，为乡村振兴注入现代生产元素和人力支撑。

4. 促进城乡生态融合发展

世界经验表明，在城市和工业的现代化发展过程中，农业农村不仅承载着农业生产功能，还承载着生态文明功能。看得见的美丽，记得住的乡愁，是人们对现代农业农村的新认识。要深入实施乡村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完善生态系统保护制度，促进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和稳定性全面提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建设健康稳定田园生态系统。坚持系统性、整体性原则，深入贯彻“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更加注重生态保育。坚持宜农则农、宜渔则渔、宜林则林，打造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环境优美的田园生态系统。保护和改善农田生态系统，大力发展有机生态农业。保护和培育森林生态系统，结合天然林、生态公益林、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水源涵养林、退耕还林等工程建设，加强对森林生态系统的保护和恢复，不断提高森林覆盖率。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沿河、沿路、沿海造林绿化及农田生态林网建设。

（2）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采取建立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小区、重要湿地、湿地公园等形式，对重要的滨海湿地、河口湿地、河（湖）湿地进行保护和建设。加大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力度，重点对北部土石质山地治理区、中部丘陵台地治理区、滨海平原、台地治理区和岛屿综合治理区继续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土地整治、防风固沙、泥石流防治等工程措施。加强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行农林一体，完善农村生态防护林网建设，保

护耕地，涵养水土。依据不同地区资源分布特点和环境保护要求，划定矿山控制分区，设定禁止开采区、限制开采区，实行分区管控。严格落实新建（改、扩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编制制度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制度。加强尾矿治理，防治尾矿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强化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高抵御洪涝灾害、气象灾害等应急处置水平。

（3）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按照“三线一单”总体管控要求，细化工作措施，坚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生态保护红线区内违法违规项目和历史遗留问题进行登记，制定方案，分类逐一提出退出意见。强化自然保护区环境监管，开展水土保持、自然植被恢复、物种保护、清除人类建设痕迹和影响工作，恢复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以土地资源、水资源、森林资源、矿山生态环境治理等为重点开展领导干部保护责任审计监督，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5. 促进农业对外开放发展

大力实施“走出去”和“引进来”战略，用好国内、国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把庄河农业融入更大发展空间、更高发展平台。

（1）提升农产品国际竞争力。引导农产品出口企业在境外注册商标，支持涉农企业自主品牌出口，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农业企业集团，打造我市优质农产品出口产业集群，提升我市农产品整体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立足国内和国际两种资源和两个

市场，稳定国际市场，发展国内市场，来料加工和地产产品同步发展。创新农产品营销体系，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农产品交易会、洽谈会，提升我市特色优势农产品国际知名度，实施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强化品牌建设，畅通外销渠道，扶持壮大外向型农业企业。引导企业用足用好原产地优惠政策，增强产品国际竞争力。

（2）深入实施农业“走出去”战略。加大对农业“走出去”政策支持力度，鼓励农业企业突出在水产品、水果和粮食等传统出口优势农产品基础上，积极拓展畜牧、花卉、罐头食品等特色产品出口市场。在巩固原有国际市场基础上，充分利用我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优势条件，支持企业参加重点展会、专业展会，在境外建设农产品展示中心、采用“互联网+外贸”等新型市场拓展方式，拓宽农产品出口渠道。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建设仓储、物流设施以及农产品生产基地。加强“走出去”人才队伍培训，提高对投资目标国与经营项目有关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市场潜力、劳动力素质、风俗习惯等的了解。

（3）强化农业科技国际合作。加强国际农业先进技术和装备的引进，重点引进国内外优良种质资源以及农业标准化生产、病虫害综合防治和农产品加工、储藏、保鲜等领域的关键技术。鼓励涉农企业、高校、科研单位通过联建研发机构、委托或联合研发、技术论坛等方式，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种质资源的管理经验。

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蔬菜园艺、农业大数据、节水农业等领域国际合作。

（二）以“三大体系”构建推动农业全面升级

农业是农村和农民发展的根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建设，是现代农业内在特质和发展规律的全面体现。要以构建和完善现代农业“三大体系”为抓手，突出科学技术的创新引领作用，推动农业全面升级。

1. 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是现代农业的结构骨架。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推进优质粮食工程。保障粮、肉、水果、蔬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提升收储调控能力。做强生产、加工、储藏、包装、流通、销售各环节，发展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打造农业全产业链。

（1）优化农村生产力布局。根据我市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禁止开发区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县域产业空间布局和功能定位，进一步优化我市三大农村生产力布局。

进一步优化南部沿海精品农业区：南部沿海精品农业区主要包括栗子房、鞍子山、青堆、黑岛、兰店、大郑、石城、王家等乡镇及城关街道、明阳街道、昌盛街道、新华街道和兴达街道等地区。主导产业为优质水稻、蔬菜和标准化畜牧养殖业、优质水产品养殖加工业为重点的高效农业、精品农业、外向型农业。加

快设施农业大区 and 小区建设，适度发展畜牧养殖业，推进标准化生产和集约化经营。以建设渔业强市为目标，大力发展海参、河豚、杂色蛤、生蚝等海产品增养殖业，兴建蓝色食品产业基地和海洋文化旅游基地，推进现代海洋牧场建设。逐步推进 20—40 米海域的深水网箱建设和深水海珍品底播养殖，提升庄河市海水养殖品种品质，逐步引导庄河市海水养殖由量向质转变，依托人工鱼礁及网箱养殖建设成果，大力开展休闲垂钓基地建设。以海王九岛、石城岛为核心，发挥自然旅游资源优势，通过丰富多彩的渔俗节庆活动、休闲观光及垂钓活动。积极探索风电设施群景观为主题的海上休闲观光，打造北黄海休闲渔业隆起带，建成辽宁沿海最具魅力的“黄金海岸”。

进一步优化中部果蔬优势区：中部果蔬优势区主要包括庄河中部的平原、丘陵地区，是庄河农业集中发展地带，包括城山、长岭、光明山、蓉花山、太平岭、徐岭、大营、吴炉等乡镇。重点大力发展设施农业，推进果、菜、粮等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建设。重点发展优质苹果、桃、蓝莓、草莓、板栗、榛子、食用菌和温室蔬菜生产；大力发展猪、禽、草食动物和特种养殖，扩大标准化畜牧小区规模，推进产业化、专业化和企业化经营，完善农产品安全生产体系，促进特色产业基地建设。

进一步优化北部生态农业经济区：北部生态农业经济区主要包括北部山区，是我和大连市水源涵养区，包括荷花山、桂云花、步云山、仙人洞、塔岭等乡镇。重点实施青山生态系统工程，

发展生态林、经济林、林下经济和花卉等民生林业；加强水源涵养区、河流源头区、湿地保护区、地下水保护区治理恢复，打造绿色生态安全屏障和景观长廊。大力发展特色蔬菜、水果、食用菌、大骨鸡、林下中草药、干杂果等高效特色产业，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布局合理的农业产业结构。构建以特色农产品开发为依托、生态旅游与文化产业相融合的多元化生态农业经济区。

（2）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要紧密围绕提高土地产出和资源综合利用能力、农业科技创新和应用能力、农业物质装备能力和农业服务能力、以及农民自我发展能力的“四个能力”，不断完善种养业良种体系、农业科技创新与应用体系、动植物保护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农产品市场信息体系、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体系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与管理等“七大体系”，突出和把握以下重要环节。

进一步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加快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推进农林牧渔循环发展。要优化种植业结构。大力发展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进设施农业、基本菜田建设，加快水果、蔬菜、食用菌等种植结构调整步伐。到2025年，发展设施农业等优质高效农作物5,000亩，新发展优质果品生产面积3万亩，其中新发展蓝莓5,000亩；全市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9万亩左右，食用菌占地面积达到5,000亩。要优化林业生产结构，统筹安排现代高效林业、特色经济林产业发展和干杂果经济林建设，深入挖掘林业、林地

资源经济价值。要优化畜牧业结构，按照畜牧业生态发展的基本要求，大力发展标准化健康养殖和生态循环的新型种养模式，提高产品质量，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在规划期内，全市生猪饲养量增长到 80 万头；肉用禽年饲养量稳定在 12,000 万只；蛋鸡、蛋鸭存栏量稳定在 300 万只；肉牛饲养量控制在 5 万头左右；羊饲养量控制在 15 万只；肉蛋奶产量稳定在 20 万吨。要优化海洋渔业结构，加大以深水大网箱为核心的渔业装备建设力度，推动水产养殖业向深远海发展。实施杂色蛤等标准化养殖。发挥富谷现代渔业园区带动作用，推进青堆河门渔港扩建工程，打造集养殖、加工、运输一体化的青堆现代渔业园区。增加增殖放流品种及苗种数量，促进渔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进一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强化用途管制，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建立健全耕地保护补偿和激励机制，构建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体系。开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推广高产、优质、多抗粮食新品种，推进粮食绿色生产。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果菜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提升耕地质量等级和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稳定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产能，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到 2025 年，新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2 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粮食生产能力稳定在 52 万吨。

进一步打造庄河农业“金字”招牌。坚持市场导向、企业主体、政府引导、效益为先、协调共建原则，提高农产品区域公用

品牌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加强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认证和证后监管。全力打造蓝莓、草莓、苹果、大樱桃、滑子蘑、大骨鸡、水貂、河豚鱼、杂色蛤、牡蛎十大特色品牌，做强庄河蓝莓、庄河草莓、庄河大骨鸡、庄河杂色蛤等特色农产品品牌，积极培育一批叫得响、过得硬、有影响力的“庄河质造”农业品牌，积极争创国家级农产品地理标志示范区。到2025年，大连市级以上名牌农产品达到20个以上，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达到2个以上。

（3）深入推进产业融合发展。以创建国家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为目标，积极推进农业由生产导向型向市场导向型转变，推进农业向绿色、优质、高效方向发展，推进海洋经济跨越式发展，推进水产、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加强农业“三产融合”平台载体建设。支持大连富谷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发挥示范园引领示范带动作用，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工程，创建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先导区。促进产城融合发展，支持大连市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乡镇大郑镇开展试点工作，引导二三产业向县城、重点乡镇及产业园区等集中，打造一批农村产业融合领军企业，培育一批农业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坚持产业园区、科技园区、创业园区“三园同建”，以园区化引领发展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关联产业，着力打造现代农业综合发展平台。

进一步延伸整合产业链。深化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快推动农

业“接二连三”，促进立体化、复合式全产业链发展，推进不同类型农业产业链延伸整合，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打造辽宁省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在全产业链布局中的关键作用，培育产业链领军企业，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和服务相互融合，推动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围绕粮食、水果、水产、畜禽等主导产业，加快推进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重点突出精深加工业发展，研发即食食品、保健食品、生物制药等，引领农产品加工业创新发展。强化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对现代农业产业链的引领支撑作用，鼓励开展代耕代种代收、大田托管、统防统治、烘干储藏等市场化和专业化服务，做大做强一批具有一定综合实力的农业服务业企业，构建全程覆盖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带动农业产业链全面升级。着力培育和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打造一批分工明确、利益联结紧密、互利共赢的全产业链产业集群。

进一步打造提升价值链。发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乘数效应，推动农业发展价值倍增。大力发展农产品、林产品、水产品深加工和农村特色加工业，创建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提升加工转化增值率和副产物综合利用水平，实现农产品多层次、多环节转化增值。着力提升庄河黑岛等农产品加工集聚能力，加快形成一批农产品加工优势产业集群隆起带。支持开展农产品生产加工、综合利用技术研究与示范，形成一批推动价值提升的关键技术和特色产品。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康养

等产业深度融合，充分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和多重价值。引导加工企业结成行业协会联盟，积极培育发展地理标志商标和知名品牌，形成庄河农产品的区域公用品牌体系，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提升农产品品牌溢价水平。

进一步优化融合供应链。带动农产品产地市场、田头市场以及大型批发市场等各类市场建设，构建市、乡、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体系，力争将我市打造成为东北地区重要的农产品信息交流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质量检测中心。发展订单购销、期权收储、直营店直销等产销对接新模式，打造网上交易、仓储物流、终端配送等流通新业态，促进提升优质农产品生产规模、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

进一步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积极发展订单购销、期权收储、直营店直销等产销对接新模式，打造网上交易、仓储物流、终端配送等流通新业态。创新农村电商模式，发展“新零售”等业态，推进农产品电商物流配送和综合服务网络建设，建立符合电商行业及消费需求的农产品供给体系。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充分利用“农业+”“生态+”等模式，推进都市型现代农业与观光旅游、生态教育、历史文化、健康养生等产业深度融合，大力培育以田园综合体为代表的农业体验、自驾露营、赶海垂钓等乡村休闲游、康养游，突出庄河生态旅游特色，丰富全域旅游新业态，打造一批特色旅游强乡强镇。推进乡村旅游创业创新创客工程，引导农民工、大学生等返乡就业创业。大力发展

智慧乡村游，联通旅游推介网络平台和自媒体平台，实现网上食宿预定、招商引资、售卖农产品。推动科技、人文等元素融入农业，稳步发展体验农业、创意农业、认养农业等新业态，鼓励发展工厂化、立体化等高科技农业。大力发展农村新兴服务业，鼓励发展农业生产租赁、众筹合作等多种形式的互助共享经济，积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会展农业、农业众筹等新型业态。

2. 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现代生产体系是现代农业的动力支撑。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当前要注重用现代设施、装备、技术手段武装传统农业，发展绿色生产，提高农业良种化、机械化、科技化、信息化、标准化水平。

（1）提高农业水利化机械化水平。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加强农机农艺融合，大力推广深松整地、免耕播种、秸秆还田等绿色农机技术。加强机械化与信息化融合，推广先进农业装备，推进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加强果树、渔业等特色产业所需机械的引进、示范、推广工作。依法落实完善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作业补贴政策。强化公共服务，进一步提高农机装备水平、作业水平、科技水平、服务水平和安全水平。到 2025 年，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60 万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85%。

（2）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强化农业科技支撑，积极构建有竞争力的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提高农业良种化水平，

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

进一步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科技投入，引导产业结构由粗放型向技术型转变。深入实施国家农业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围绕提高资源利用率、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突破一批节水农业、循环农业、农业污染控制与修复、农林防灾减灾等关键和实用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围绕我市农机装备、农产品精深加工、生态环境修复、设施农业等优势产业，推进农科教产学研一体化农技推广联盟建设，探索建立“创新团队+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新型农业科技服务模式，依托国家、省、大连市农技重点推广项目，鼓励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和再创新。

进一步强化农业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顺应现代农业发展趋势，创新农产品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加快研究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高效安全生物制剂和高效健康种养模式，建立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完善“蓝色粮仓”技术体系、创新联盟，形成渔业科技协同创新机制。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大力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和新模式，推进良种、良法、良地和良制配套，推进防虫网、防风网、杀虫灯、赤眼蜂防虫、水肥一体化精准施肥、畜禽生态健康养殖等重大绿色防控技术和减肥减药技术应用。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有效方式，鼓励各类农

业组织开展技术推广服务。

进一步加快推进种苗产业发展。鼓励果蔬种苗企业、农民合作社在种苗选育、生产、经营方面实现育繁推一体化、形成一定规模化，促进其从国内外引进优良品种或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从事果蔬品种试验和示范推广，并向农民推介新品种，提高我市优质良种的有效供给能力。围绕我市农业产业发展特点，引导有能力的企业和农业组织进行蓝莓、草莓、食用菌等种苗繁育，力争到 2025 年，新建种苗企业 5 家。

进一步加强“智慧农业”建设。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带动农业物联网和电子商务等新技术应用，构建“互联网+”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形成全市一盘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落实以宽带为重点内容的农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完善“12316 三农服务热线”配套设施建设，支持智能手机等移动终端的广泛使用。推动智慧气象和农业遥感技术应用，建立健全农业信息监测预警体系，提高农业精准化水平。加快建设渔港和渔船管理系统、北斗平台监控系统、水产品质量与安全系统、渔业政务服务系统等信息化、智能化系统，推动海洋牧场、渔业园区等现代渔业建设，配合海上风电等海洋新兴产业发展，推动我市“智慧渔业”建设。

(3)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坚持质量第一，树立“抓产业必须抓质量，抓质量必须树品牌”意识，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提高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

水平。

进一步加强农业标准化建设。按照绿色发展要求，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构建与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相适应的标准体系，制定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配套的市级生产操作规程，实现农业生产有标可依。加强标准推广和使用指导，加快推进规模经营主体按标生产，打造一批生态良好、技术成熟、按标生产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到 2025 年，我市标准化建设基本满足都市现代农业发展需要。

进一步推进“食安庄河”建设。落实政府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体系。加强农药、化肥等投入品生产、经营、使用监管，建立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补贴机制。建立健全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现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可追溯。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实施社会共治。建设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提升农产品质量可信度和市场认知度。

（4）开展绿色农业发展行动。实行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进一步强化农业资源保护与节约利用。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湿地系统保护治理。加强农

田水利建设，提高抗旱防洪除涝能力。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加快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达标提质，建设一批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全面落实河长制，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海洋环境与资源保护，实施自然海岸线、海岛生态保护和修复，开展近岸海域综合治理。切实保护耕地资源，坚持耕地占补平衡数量与质量并重，降低耕地开发利用强度。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建立健全资源普查、动态监测、预警预报制度。

进一步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全面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强化化肥、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使用管理，推进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达90%以上，主要农作物肥料利用率达40%以上。大力实施种养业循环一体化工程，加快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区粪污处理设施建设与标准化改造，散养密集区逐步实现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到2025年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3%，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加强秸秆资源化利用，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高效利用，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推进废旧地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置，构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有效模式。

进一步集中治理农业环境突出问题。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施源头控制、过程拦截、末端治理与循环利用相结合的综合防

治。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普查。推进重金属污染耕地防控和修复，实施受污染耕地治理及种植结构调整。推进海域和沿海地区生态健康养殖。编制庄河市养殖用海规划，对不符合养殖规划的网箱养殖开展专项整治和清退。实施近海养殖网箱标准化改造工程，鼓励有条件的渔业企业开展海洋离岸养殖和集约化养殖。推广人工配合饲料，逐步减少冰鲜杂鱼饲料使用。

3. 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是现代农业的运行保障。加快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1）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坚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着力推进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以创新实践推进农业共营制改革为主要方向，以盘活土地承包经营权为主要纽带，大力发展村级土地股份合作社，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推广农户互换并地，扩大家庭经营规模，大力发展家庭农场经营，形成股份合作适度规模经营与家庭适度规模经营的“双格局”。继续推进以产品为纽带的农民专业经营合作经营模式，培育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制，延伸农业生产链。探索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机制，依法向金融机构融资担保。

(2)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建立制度完善、运行规范、发展健康的村级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达到农民富裕、村级集体经济实力增强的目标。到 2025 年逐步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探索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构建起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有偿转让。

(3) 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施现代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提升工程，培育壮大多元农业经营主体，做大做强龙头企业。支持发展产业联盟，通过兼并重组、强强联合，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推进集群集聚发展。发挥农民合作社纽带作用，推进国家、省级、地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创建，促进合作社规范发展，鼓励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合社。大力推进家庭农场发展，引导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转型。积极推进农业共营制模式发展，大力发展村级土地股份合作社，促进集体经营。到 2025 年，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70 家、家庭农场达到 300 家、农民合作社达到 1,200 家以上。

(4) 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培育新型经营主

体和扶持小农户，把小农生产引入现代发展轨道。围绕粮食、水果、蔬菜、畜牧、水产、花卉等主导和特色产业，以资金、技术、品牌、服务、利益等为纽带，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提升小农户组织化程度。注重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带动作用，打造区域公用品牌，开展农超、农社对接，帮助小农户对接市场。培育各类专业化市场化服务组织，推进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在大田种植区域重点发展土地全程托管服务，帮助小农户节本增效。扶持小农户发展生态农业、设施农业、体验农业、定制农业、庭院经济，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探索扶持小农生产政策，改善小农户生产设施条件，提升小农户抗风险能力。加强工商资本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监管和风险防范，健全资格审查、分级备案、风险保障金制度，维护小农户权益。改革创新海洋经济体制机制和发展模式，将渔村发展和传统渔民增收纳入海洋经济发展体系。继续推进“企业+渔村+渔民+基地”的发展模式，建立新型利益共同体，促进海洋传统捕捞业与现代渔业深度融合发展，共享改革发展红利。

(5)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培育多元化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把经营性和公益性服务结合起来。依托基层农技推广等公益性服务机构，在病虫害防控、农业技术指导与培训等方面搞好服务。鼓励有经济管理服务职能的部门，向农村延伸农资供销、农机作业、农机维修、土地托管、统防统治、烘干储藏等服务职能，打造为民服务综合平台。支持经

营性服务组织为农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全程服务。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创建活动，制定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规范服务行为。

（三）以“三大工程”建设推动农村全面进步

农村是农民的生活空间和农业的发展平台。要围绕改善农村生态宜居环境、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实施和推进生态宜居、乡村文明、治理有效“三大工程”建设。

1. 加强生态宜居环境建设

要以创建卫生县城和卫生乡镇为载体，坚持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科学编制和修编乡村规划，建设立足乡土社会、富有地域特色、体现现代文明的美丽宜居乡村。

（1）强化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加强党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领导，按照市、乡、村集体三级工作责任体系，基本做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长效机制。鼓励专业化、市场化建设和运行管护专业队伍承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城乡垃圾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统一管理。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运行机制。本着谁污染、谁付费原则，探索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收费制度，强化服务绩效考评，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优先支持村级组织、农村“工匠”带头人、成功人士返乡创业者等承接村内环境整治、村内道路、村镇绿化等涉农工程项目。到2025年，农村生活垃圾

处置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50%；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 46.9%。

（2）提高交通物流设施建设水平。以创建示范县为载体，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农村公路改造升级，推动农村公路枢纽的互通联结，到 2025 年行政村和农村新型社区公路通达率达到 100%。实施道路通村组、道路入户工程，到 2025 年，全市所有自然屯全部通上油路，村内路网基本形成，村内泥泞道路基本消除。全面推进城乡客运公交化和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客运网络，优化整合线路、车站，逐步与城市公交对接。整合优化现有物流要素资源，加快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深化邮政、快递、商贸、供销、交通等行业合作，全力打造以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集散地和配送中心为核心，以市级农产品配送点为主体，以村邮站、服务站点为基础的市、乡、村三级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全面提升农村物流站点服务能力和水平，形成城乡互动互联、畅通高效的物流网络体系。

（3）提高农村供水设施建设水平。实施农村水厂升级改造、城镇自来水厂延伸工程及新建规模化集中供水工程。扩大农村集中供水覆盖面，提升饮水安全水平，2025 年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83%，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77%。加强农村供水设施运行管理，加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力度，落实管护主体，完善管理制度，明确管护责任，建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机制，着力提升农民饮水安全水平。到 2025 年，农村饮用水卫生合格率达到 95%。

加强农田水利建设，提高抗旱防洪除涝能力。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加快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达标提质，建设一批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4）提高农村宽带移动通信设施建设水平。实施农村宽带网络和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工程，引导移动、联通、电信和广电等电信运营企业加大农村网络建设投资，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加强信息进村入户服务，探索建设以益农信息社为依托的农村综合服务平台，推进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和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加强防震减灾组织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和提升农村消费信息、市场信息、“三农”政策和农村生活服务能力。到2025年全市行政村实现光纤宽带接入、应急广播系统全覆盖。

（5）提高农村能源设施建设水平。加快推动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确保到2025年全市农村供电可靠率、电压合格率均达到98%以上，配电自动化覆盖率达到100%，户均容量达到2.2千伏安/户以上。依托农村电网建设，鼓励和引导投资企业开展基于就近消纳（66千伏及以下台区）的分散式风电开发工程。加速推进新能源产业体系建设，构建以海上风电、核电为主，包括光伏发电、抽水蓄能电站在内的新能源产业体系。有序推动生物质供热、规模化生物质天然气、规模化大型沼气、地热能等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农村清洁能源自给率。

2. 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1)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通过强化农村的思想政治工作，塑造新型农村伦理道德，将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继承中华民族优良传统结合起来，将村规民约、家规家训等方式细化实化具体化。深入挖掘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规范，结合新时代要求进行创新，引导农民爱党爱国、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建立道德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提高，实现家庭和睦、邻里和谐、干群融合。深入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典型事迹，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

(2)培树积极健康社会心态。积极推进农村精神卫生防治，强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将社会心理咨询服务场所建设纳入各级特别是基层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管理范畴。在市级综合医院指导下，乡镇卫生院和村（社区）卫生室设置心理咨询室，专业化开展精神卫生和心理抚慰工作。聘请专业社会工作者或心理辅导人员、志愿者，做好流浪乞讨、服刑、刑满释放、社会戒毒人员和孤寡老人、留守妇女儿童及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的人文关怀、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

(3)加强乡村公共文化载体建设。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挥市级公共文化机构辐射作用，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打造资源充足、设备齐全、服务规范、群众满意度较高的基层综合性公共文化设施和场所，逐步实现公共文化设施场所乡村两级全覆

盖。大力推进乡镇文体中心、健身广场建设，配套建设行政村健身活动室，逐步实现城乡间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推进市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管制建设，优化县域公共文化资源配置。建立稳定规范的财政投入机制，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农村文化设施建设，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元投入的发展格局。

（4）提高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质量。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推广徐岭镇“文化凝聚工程”典型经验，充分运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文化进万家、文艺志愿服务、戏曲进乡村等平台载体，为农村和农民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发挥农村文化能人、民间艺人作用，开展各具特色、乐观向上的民族民间文化活动。鼓励文艺工作者不断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尤其是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艺作品，充分展示新时代农村农民的精神面貌。开展文化结对帮扶，引导社会各界人士投身乡村文化建设。加强农村文化市场监管，推动农村文化市场转型升级。推广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探索运用市场机制、社会捐助等多种形式，增加农村文化资源总量。

（5）培育壮大乡村文化队伍。加强农村基层文化队伍建设，培育挖掘乡土文化、本土人才，扶持发展农村文化大院文艺队伍、农村广场舞队等民间文艺社团和业余文化队伍，增强农村基层文化的自我发展能力。加大对农村文体团队的投入，组织文化专业人才、文化能人、民间艺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开展培训辅导，提高农村文化骨干专业技能。扶持壮大文化志愿者和群众

文化活动积极分子队伍，组织广大文艺工作者下乡，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文化服务。

3. 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1）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农村基层党组织设置，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的制度和作风建设，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在基层党组织的领导下，逐步构建形成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集体资产管理主体、履行集体资产经营管理职能，以村民委员会为村民自治组织、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以村务监督机构为村务监督主体的农村基层治理体系。

（2）建设过硬基层干部队伍。把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作为基本要求，健全人才培养、配备、管理和使用机制，加快建设一支政治强、本领硬、作风实的“三农”工作队伍。要加强村级组织建设，分级抓好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的集中培训。充分发挥农民夜校、基层党建理论与实践师资人才库作用，推广“新时代党员群众讲习所”等经验做法，提高培训效能。要把到乡村工作锻炼作为培养干部的重要途径，全面推行从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乡镇机关分批选派优秀干部到村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副书记）。制定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和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减轻基层工作负担的意见，让广大干部工作有责任、待遇有保障、出路有奔头、干好有激励。

（3）打造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坚持完善党委领导、政

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和发挥各方面积极性。实施新乡贤培育工程，引导乡村老党员、老干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退伍军人、经济文化能人等群体扎根本土，发掘、培养、壮大新乡贤队伍，着力发挥新乡贤在价值引领、道德教化、文化传承、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示范带头作用。建立健全新乡贤吸纳机制，鼓励离退休党员干部、知识分子和工商界人士回乡发挥余热，实现人才资源从乡村流出再返回乡村的良性循环。鼓励各地挖掘整理乡贤资源，研究制定吸引新乡贤的支持政策。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统防统治组织等农村正规组织发展，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

（四）以“三大标志”目标保障农民全面发展

农民是农业农村发展的主体。发展农业、繁荣农村要靠农民，同时也是为了农民。要以农民的生活现代化、素质现代化和公共服务现代化“三大标志”为目标，保障和实现农民全面发展。

1. 着力提高农民收入

（1）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积极发展特色县域经济，通过保底分红、股份合作、利润返还等多种形式，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促进乡村经济多元化。鼓励返乡人员发挥自身资本、技术、信息等优势，创办领办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依法通过财政补贴、政府购买服务、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和支持农民工等返乡下乡

人员创新创业，组建创新创业团队，培育形式多样的产业联盟或产业化联合体。

(2) 大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强化乡村就业创业服务，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依托市乡村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完善就业创业支持政策，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推进“证照分离”，进一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和制度性交易成本，鼓励支持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和退役军人等各类人员返乡下乡创业。

2. 着力加强农业农村人才培养

(1) 大力培育高素质农民。健全完善新型职业农民培训、认定、政策扶持制度和工作体系，制定个性化订单式政策，精准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完善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机构准入标准，加快建立农业行政部门负责、各类市场主体多方参与的多元化培育机制。支持鼓励农民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和农业龙头企业等机构承担培训任务。组织培训机构和实训基地对培育对象开展跟踪指导和服务，有效对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返乡下乡创业兴业等扶持政策。积极推动建立职业农民制度，启动新型农民技术职称评定工作。到2025年，建立一批综合培育基地、农民田间学校、实训基地，培育高素质农民（实用人才）2,500人。

(2) 加强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实施“庄河乡村人才学历提升工程”，推进新型职业农民通过弹性学制、半农半读等适宜方式接受中、高等农业职业教育。实施乡村人才“职业素质和能力提升

计划”，推进以农业职业教育为重点、各类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为补充的职业素质和能力提升教育。深入开展“春风行动”“春潮行动”，对在“十三五”期间未升入普通高中、普通高等院校的农村应届毕业生，进行一门职业教育技能培训。全面落实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农村学生免学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资助政策。实施“庄河乡村人才带头人培育工程”，着力培育一批心怀农业、情系农村、视野宽阔、理念先进的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种养能手、乡村规划师、文化能人和能工巧匠等乡土人才。依托农科大讲堂、农民讲习所等平台，让优秀村党支部书记、致富能手等现身说法，提高培训针对性、实用性，每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强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

（3）加强农村专业队伍建设。紧密结合农业领域人才需求，用足用好大连“5+22”人才创新政策，积极对接国家“万人计划”、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农业科技创新联盟、杰出青年农业科学家等平台和项目资源，加大现代农业领域国内外高精尖农业技术创新人才引进力度。强化“市场选、企业引”机制，积极推动市场主体成为招才引智的主力军。全面加强农业技术推广员、防疫员、护林员、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环保员的乡村“五大员”队伍建设，培育一批简易实用技术发明人才、新技术新品种转化推广人才，推动农业科技进村、入户、到田。

3. 着力提高农民生活品质

（1）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推动构建以城带乡、整体推进，

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持续改善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落实好《庄河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建设工作方案》，彻底补齐农村学校“小而散”短板，不断提升学校标准化建设水平，努力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22 项指标达标率 80%以上。

（2）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健全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农村卫生室布局，加强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实现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强化农村公共卫生服务，大力推进农村地区精神卫生、职业病和重大传染病防治。加强乡村中医药服务，加强对妇幼、老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倡导优生优育，深入开展乡村爱国卫生运动。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政策，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到 2025 年，每个乡镇卫生院改造 3—5 个标准化病房，农村每千人口配备 1.2 名乡村医生。加强基层卫生人才梯队建设，到 2025 年，每万名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达到 3 人，全科医生达到 4 人。

（3）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障制度，做好农民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将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全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加强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和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落实农村残疾人保障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进一步做好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工作，确保农村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得到及时救助。到 2025

年，70%以上的农村社区建立包括养老服务在内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和站点。

（4）推进平安智慧乡村建设。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加快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农村黑恶势力专项整治，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破坏农业生产和侵害农民利益的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农村警务工作，建立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坚决打击境外宗教渗透和农村非法宗教活动。创新群众工作方法，健全完善村屯、社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和问题。强化乡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等服务教育，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充分发挥市乡村综治中心（所、室）作用，开展平安网格创建，推进“雪亮工程”建设。统筹公安派出所、司法所、人民法庭、派驻检察室和民政、信访等基层资源力量，加强农村警务、消防、安全生产工作，持续开展农村安全隐患治理。

四、规划实施保障

（一）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1. 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

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党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和市委的安排，“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承担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组织开展“三农”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市委农村

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2.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按照我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部署，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市委和市政府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庄河市乡村振兴战略推进领导小组”，组织制定乡村振兴战略方针、政策和规划，统筹城乡人、财、物，优先发展农业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工作，组织开展督查督导考核工作落实情况。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并确定产业、生态、文化、基层、民生、脱贫、改革、人才、金融、组织各领域的振兴工作牵头单位，负责协调推进全市和相关领域的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优化改革发展稳定环境

1. 强化优惠政策扶持保障

（1）优化城乡融合发展政策。优化配置城乡公共服务资源，促进城市公共资源向乡村拓展延伸，加快构建城乡一体的公共服务资源建设与管护一体化机制。构建城乡要素市场化流动机制，加快推动城乡要素的自由流动、平等交换，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有效盘活农村土地价格机制，落实“留地安置”政策，切实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保障进城农民的土地权益，消除对进城务工人员就业的限制性、不平等性规定和做法。

（2）完善就业创业支持政策。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推

进“证照分离”，进一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和制度性交易成本，鼓励支持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和退役军人等各类人员返乡下乡创业。落实和完善融资贷款、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税费减免、用地等扶持政策，鼓励引导工商资本积极参与乡村振兴事业。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提高农村转移人口就业质量。健全完善并严格落实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建立创业风险防范机制，将返乡下乡创业人员纳入就业援助、社会保险和救助体系。

（3）稳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整治。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程，释放农村建设用地潜力。增减挂钩指标应优先用于项目所在地的农民生产生活以及农村新型社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益设施建设，并留足农村非农产业发展建设用地空间，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和农民就近就地就业。节余指标调剂要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增值收益，盘活历史遗留建设用地和废弃矿山用地。积极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提高闲散宅基地的使用效益，减少新增宅基地占用耕地。

2. 强化政府行政服务保障

（1）优化行政服务环境。强化服务意识，全面推行“一窗受理，并联审批，全程通办”“让群众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审批”“双随机一公开”和“村级便民服务代办制”等做法，提高行政效能，为乡村振兴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2）加强乡村就业创业服务。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创业

服务体系，依托市乡村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大力促进文化、科技、旅游、生态等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培育一批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鼓励在乡村兴办环境友好型企业，提供更多就业岗位。加大各类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力度，整合利用资源，畅通培训渠道，实现技能就业和稳定就业。

3. 强化体制机制改革保障

（1）深化乡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深入开展乡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按照“三线一单”总体管控要求，切实推进乡村绿色发展，加强乡村生态保护，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统一。逐步构建起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空间规划体系、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制度、环境治理体系、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体系、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等八项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2）优化农村资源配置。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确定一定比例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特别是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和配套附属设施用地的保障。结合粮食生产功能区和优势特色农产品保护区划定工作，加快推进村镇农村土地利用规划，着力解决农村土地乱种、乱建问题，与宜居新村建设和农业产业化布局相协调，形成村镇土地利用规划布局体系。探索养殖用海海域使用权招拍挂机制，建立养殖用海海域使用权流转平台，鼓励海域资产整合、重组，提高海洋资源利用效率。

创新海洋产业经营发展模式，积极探索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与企业混合所有制开发海洋资源、发展海洋经济新模式，促进海洋传统产业与现代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4. 强化法律制度约束保障

(1) 完善制度体系。坚持法治为本，树立依法治理理念，完善乡村法律服务体系，强化法律在维护农民权益、规范市场运行、农业支持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等方面的权威地位。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监督管理等方面，提高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水平。从乡村发展实际需要出发，制定促进乡村振兴的规范性文件。同时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不适应乡村振兴要求的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或修改。

(2) 深入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深化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切实增强涉农国家工作人员“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的意识，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将普法融入农业农村管理、监督执法和公共服务的各个环节和全过程。开展“法律进乡村（社区）”活动，广泛宣传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妇女权益保护法、婚姻法等与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不断增强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的法治观念和依法维权意识，在乡村形成办事依法、维权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3) 增强基层依法办事能力。提高各级涉农干部依法行政能力，把涉农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创新综合行政执法监管方

式，整合农林水及海洋渔业执法力量，深入推进综合执法。全面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和业务水平，加大执法装备和执法经费保障力度。推动执法力量下沉，探索建立乡镇综合执法平台。健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机制，对仲裁员给予适当办案经费补助。全面落实普法规划，加强“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工作的督导检查，建立健全市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乡级公共法律服务站、村级（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室，形成完备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法律服务。

5.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保障

积极构建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激励“四位一体”政策环境和工作体系，最大限度地激发和释放各类人才的创新创业活力。

（1）创新培养成长机制。积极探索自主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学历教育、技能培训、实践锻炼等多种方式，加大存量人才的培养力度，广泛吸引各类人才通过科技咨询、技术合作、技术入股、合作经营等方式柔性回归乡村。借鉴“触摸庄河”系列活动成功经验，积极对接高校毕业生和“庄河大学城”学子来庄、留庄创新创业。加快城乡人才双向流动，建立城乡、区域、校地之间乡村人才培养合作交流机制，每年选拔一批优秀本土人才到国内相关机构访学研修；全面建立城市医生教师、科技文化人员等专业人才定期到乡村服务机制，畅通智力、技术、管理下乡通道，推动各类人才、项目、资源向基层下沉。

（2）完善管理服务机制。推动人才管理职能部门简政放权，

保障和落实基层用人主体自主权。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落实全省“千名领导干部联系服务千名专家活动”，建立联系服务专家常态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对接和用好大连“鸿雁联盟”人才咨询服务机制，组建智囊团，构筑下乡进村的人才服务网络。加快农村众创空间和星创天地建设，集中打造面向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职业农民等创新创业主体，融合科技示范、技术集成、成果转化、融资孵化、创新创业为一体的综合人才服务平台。

（3）健全使用激励机制。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落实好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聘、创业扶持、待遇保障等政策措施。健全以知识产权明晰为基础、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鼓励科技特派员携带科技、信息、资金、管理等现代生产要素到乡村开展创新创业服务。

6. 强化农村基层建设保障

（1）加强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资金保障。按照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结合本地区实际，完善符合实际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依照行政管理类、社会公益类、村民福利类等项目类别，合理确定承担主体。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运行支出标准，作为年度预算编制参考依据。保障村级行政管理开支和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根据市级财力情况合理确定财政承担比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承担自身的经营成本、对成员分红或福利支出。有集体经济经营收益的村可采取从集体可分配收益中提取一定比

例公益金等方式，给予村民自治组织公共服务资金支持，提高基层公共服务财力保障水平。

（2）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自治组织运行管理制度。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要按照本集体经济组织章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监事会“三会”治理机制，规范议事规则，完善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根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章程，凡涉及成员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均应提交成员（代表）大会讨论决定。村民自治组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完善村民（代表）会议议事规则和自治管理制度，提升法治化水平。

（3）加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根据相关要求，严格履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民主议事程序和村民自治民主议事程序，健全财务收入管理制度、财务开支审批制度、财务预决算制度、资金管理岗位责任制度、财务公开制度。乡镇（街道）要健全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自治组织财务核算与审核制度，规范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制度。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平台建设，普及应用财务会计电算化软件，建立起市县乡村四级平台体系，推进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

（4）推进基层管理服务创新。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和乡村治理重心下移，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放到基层。加强城乡

社区协调，对建立社区的村，社区基本公共服务的经常性支出要列入市财政预算，推进乡村社区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创新农村基层管理体制机制，创新优化基层公共服务，打造综合服务平台。在村庄建立健全服务网点，采用“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方式，方便农民办事，适应农村“双创”发展需要，逐步将公共服务与电子商务、金融保险、农机农技等经营性服务有机融合。集中清理上级对村级组织考核评比多、创建达标多、检查督查多等突出问题。

7. 强化农村财政金融保障

(1)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落实国家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意见，以及国家关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所得收益通过预算支出用于支持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相关政策。发挥财政资金的主导作用，引导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大力培育小城镇财源，加大对小城镇的财政投入。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完善县、乡财政体制，调整优化财政收支结构，进一步理顺县、乡财政分配关系，保证小城镇具有相对稳定的财力来源。积极争取、切实用好中央和省、大连市的各项农业农村转移支付，不断增强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支撑力。

(2) 加强农村金融服务与监管。稳妥推进农村承包地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建立健全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与抵押融资体系。引导金融机构普惠金融的重点要放在农村。落实差异

化金融监管政策，简化金融服务手续，推出适应农村经济发展的金融服务。充分凸显大连农商行支农主力军作用，进一步推广长岭村涉农贷款额度提升的成功经验。发挥农业银行和邮储银行的网点资源优势、国开行和农发行的政策性金融优势，加大对乡村振兴的信贷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通过上市、新三板挂牌等方式直接融资。切实加强金融监管，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止借乡村振兴之名大举借债，严控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健全农村金融风险防控体系，教育和引导广大群众对非法集资不参与、能识别、敢揭发，切断非法集资在基层的传播链条。

8. 强化重大项目建设保障

重大项目建设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和强大引擎。抓项目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十四五”期间，我市规划建设18项农业农村重点工程。

（1）设施农业重点工程。继续推进农业生产工厂化，加强种植业、养殖业的各种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养殖、种植大棚的标准和覆盖范围，提高农业抗灾害能力和产品品质。新发展设施农业1万亩。

（2）畜禽粪污区域性处理中心工程。在吴炉镇、城山镇和栗子房镇等区域性粪污处理中心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和完善处理中心布局，计划新建区域性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不断提升区域性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处理能力，到2025年，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3%。

(3) 中部供水工程。改造现存净水厂净水间 2 处，新建取水能力 10 万立方米/天管理站 1 座；新建净水能力 5 万立方米/天净水厂 1 座。敷设应急输水管线 250 米；敷设至新华街道、石城乡、王家镇、兰店乡、吴炉镇、大郑镇、太平岭乡和光明山镇配水干管。

(4) 农村硬化工程。在原来硬化工程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大连市建设指标，计划每年完成硬化面积 200 万平方米，争取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农村地区硬化工程全覆盖。

(5)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择优在人口集聚程度高、有一定产业基础、生态环境优美、村两委班子强的村庄建设美丽乡村，争取每年建设美丽乡村 3 个，在“十四五”期间，建成美丽乡村 15 个。

(6) 农村公路提升工程。不断提高农村公路通行条件，计划总投资约 7.55 亿元，继续对境内农村公路进行大中修改造，计划改造乡级公路 155.141 公里、村级公路 977.878 公里。

(7)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计划投资 9,700 万元新建石城乡光明村、新民村，吴炉镇平山村、徐岭镇大房身村等 42 个行政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8) 富民产业项目。按照“产业引领，优化结构，内生增长，强村富民”的发展思路，鼓励和引导低收入村大力发展蔬菜、畜牧、设施农业等富民产业，“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1.6 亿元，发展富民产业 80 个。

(9) 海洋牧场项目。积极推进以海洋牧场建设为主要形式的区域性综合开发，计划新增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 2 个，海域使用面积共计约 1,300 公顷，投放人工鱼礁 18 万立方米，并配套海域环境监测系统和海洋牧场管理系统等设施。

(10) 渔港升级改造工程。推进庄河市渔港升级改造，对河门渔港和南尖子渔港进行升级改造。对现有渔港进行扩建，延长港岸线，扩大渔港陆域面积，加大港池容量，增强防台防浪能力。

(11) 推广紫菜养殖项目。积极推进立体养殖方式，在水深 20—40 米海域发展海藻养殖、深水网箱建设和深水海珍品底播养殖。在石王两岛外海域，建设 3 万亩海域的条状紫菜插杆养殖基地，推动我市养殖品种优化。

(12)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根据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等实际，继续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0.8 亿元，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160 个。

(13) 现代化生态型生猪养殖基地工程。推进大型规模养殖场在原生猪养殖设施的基础上升级改造，新增生物防控、自动饲喂、环节控制和资源化利用系统等设备，建设现代化、生态型生猪养殖基地。

(14) 品牌农业示范推广工程。全面推进庄河农产品品牌建设。不断加大“两品一标”认证力度和农产品质量检测体系建设，推进庄河农产品走出去，不断扩大庄河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15)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

建设设施齐全、生态良好、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高标准基本农田。计划每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2 万亩，“十四五”期间建设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

（16）乡村生态游示范工程。发挥石城岛、海王九岛等海岛和山水等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色民宿、观光休闲等多种业态的乡村旅游产品，打造一批特色农业、特色林业等主题示范项目。

（17）农村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落实《庄河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建设工作方案》《庄河市城区学校布局建设规划》，补齐农村学校“小而散”短板，不断提升学校标准化建设水平。

（18）基层卫生健康服务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服务水平。加强基层卫生人才梯队建设，补充农村地区专业卫生人才。确保到 2025 年，每万名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达到 3 人，全科医生达到 4 人。

